

股票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2016023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州高铁”）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王纯政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87 号，2015 年 12 月 8 日核发），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9 日发布的《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9）。

按照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积极组织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交易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

目前，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工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经完成，有关进展情况如下：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了累计统计，按照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认购价格为 8.5 元/股。综合考虑公司募集资金需求量，最终拟定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259,405,88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204,949,997.00 元。

2016年1月12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210010号），验证：截至2016年1月11日止，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已收到6家认购对象缴纳认购神州高铁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

通股股票的资金人民币2,204,949,997.00元。

2016年1月13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210011号），验证：截至2016年1月12日止，神州高铁已收到募集资金总额2,204,949,99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8,814,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166,135,997.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59,405,882.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906,730,115.00元。

神州高铁已于2016年1月22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6年2月2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2月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到交易日。

二、标的资产交付及过户情况

公司本次交易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的资产交付及过户的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2016年2月1日，公司与王纯政等31名交易对方完成了武汉利德测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利德”）100%股权的过户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武汉利德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375234534）。截至目前，武汉利德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神州高铁合法持有武汉利德100%的股权。

三、后续事项

目前，本次重组仍需履行下列后续事项：

1、公司尚需与交易对方嘉兴欣瑞九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北京交大微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微联”）90%股权的过户事宜，包括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等。

2、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事宜向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手续，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股份上市手续。

3、公司尚需修改公司章程，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公司需聘请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出具《过渡期间损益审计报告》，交易对方根据审计结果，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

议》关于过渡期间损益归属的条款履行约定。

5、本次重组相关承诺方继续履行其尚未履行完毕的各项承诺。

目前上述事宜正在办理过程中，待实施的后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或无法实施的重大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实施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6日